

桌上型雷射雕刻切割設備採購規格建議

| 項次 | 採購項目 | 單位 | 數量 | 規格 |
|----|-------|----|----|--|
| 01 | 雷射切割機 | 台 | 1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機台尺寸:25(H) x 85(W) x 67(D) cm (含)以下 2. 機台重量:40Kg (含)以下 3. 最大工作區域:40 x 37.5 cm(含)以下 4. 在開始工作前, 可使用「相機預覽」功能準確預覽工作檯面, 可預覽路徑及雕刻圖形, 相機做預覽區域:40 x 36 cm(含)以下 5. 最大工作區域深度:8 cm 6. 電力需求:AC 110V 7. 設備本體操作具備有彩色觸控面板1024 x 600 LCD, 可直接檢視機器狀態與工作進度。 8. 具有相機鏡頭HD CMOS, 能使用相機將物體位置投影到電腦螢幕上。 9. 傳輸介面:Wi-Fi / Ethernet 10.雷射規格 40 W CO 2 Laser 11.雷射波長 10640 nm 12.雕刻速度 0 ~ 300 mm/s 13.切割厚度 0 - 5 mm (視材料而定)。 14.可雕切材料:木頭、壓克力、皮革、紙板、橡膠、玻璃(雕刻)、陽極金屬(雕刻)、不鏽鋼(雕刻)。 15.相容於 Windows / macOSX / Linux。 16.軟體內可直接製作線條、圓形、長方形等圖案, 也可直接打入文字並可自選字體。 17.圖檔格式支援 JPG / PNG / SVG / DXF / AI / PDF, 可設定切割、雕刻模式, 將圖檔調整為路徑或填充效果, 亦可在軟體內調整漸層效果, 或是旋轉方向。 18.在軟體內直接設定不同圖層, 針對每一圖層設定功率與速度, 支援 Adobe Illustrator 圖層設定。 |

備註:

一、交貨期限約一至兩週。

二、設備規格表中, 所列各項規格提供投標廠商參考, 投標廠商可提供同等品, 且應於投標文件內敘明同等品之廠牌、價格及功能、效益、標準或特性等相關資料, 以供審查。

三、廠商投標時需提供設備產品型錄(原文型錄需翻譯並逐條標示), 以供業務單位審查, 得標後以該廠牌型號交貨。

四、保固期限: 機器保固自驗收合格日起一年、雷射管保固自驗收合格日起三個月。